

##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九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出口加工区）管理委员会签订 项目投资协议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项目名称：高可靠性高多层用覆铜板项目
- 投资金额：意向投资金额 20 亿元人民币
- 特别风险提示：项目具体方案仍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最终审批，项目方案存在变更的可能性；项目建设用地最终能否成功交易以及能否顺利开展存在不确定性；项目实施尚需政府立项核准及报备、环评、能评、报规划、施工招标和取得施工许可证等前置审批工作，如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项目核准等实施条件因素发生变化，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变更、延期、中止或终止的风险；协议双方均具有履约能力，未来协议履行以及本项目投入运营后的经营业绩可能面临国家政策、法律法规、行业宏观环境、工程施工周期变化等方面的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风险；项目投资可能会对公司现金流造成压力。

###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2017 年 11 月 2 日，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与九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出口加工区）管理委员会签订了《江西生益覆铜板项目投资协议书》（以下称“本协议”），拟在九江经济技术开发区购买约 207 亩工业用地的土地使用权，投资建设高可靠性高多层用覆铜板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意向投资金额 20 亿元人民币，以满足覆铜板行业和印制线路板行业持续稳定增长的市场需求。

（二）本项目具体投资方案尚未经董事会正式审议，项目具体投资方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公司将及时公告。如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

公司章程》规定，该项目具体投资方案需经股东大会审批，公司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本项目投资不属于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二、投资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甲方：九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出口加工区）管理委员会

地址：九江市九瑞大道 188 号

乙方：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东莞市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业西路 5 号

## 三、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名称：高可靠性高多层用覆铜板项目。

（二）项目投资规模：项目意向总投资约 20 亿元人民币，拟使用公司自有资金实施。

（三）项目内容：建设年产约 3000 万张覆铜板的生产基地。

（四）项目用地情况

项目工业用占地面积约 207 亩，使用年限为 50 年（自《国有土地使用权证》颁发之日起计算）。

（五）获取土地使用权方式：

按照国土管理部门核定的工业用地使用权挂牌基准价采用公开挂牌的方式出让给乙方项目公司。

（六）项目建设及规划情况

本项目采取整体规划、分期建设和报批的方式进行。

（七）项目建设周期

在基础设施条件具备并完成土地出让等相关手续的情况下，一期项目在 2018 年建设、2019 年建设完成并投产；二期项目预计在 2020 年建设、2021 年建设完成并投产。

#### 四、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 （一）甲方主要义务

1. 甲方承诺在乙方项目公司取得工商营业执照后按照乙方要求时间安排土地挂牌，确保乙方项目公司在摘牌并缴纳全部土地出让金后一个月内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证》。

2. 甲方承诺在乙方项目公司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将出让土地按照本协议约定之条件交付给乙方。

3. 甲方承诺在乙方项目公司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之前该土地达到如下规定的使用条件：项目用地配套实现“九通一平”基础设施免费接至出让土地红线边，即通路、通水、通电、通讯、通天然气、通蒸汽、排污、网络和土地平整，各类设施至红线边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 （二）乙方主要义务

1. 自签订本协议之日起，乙方尽快备齐资料，60日之内完成项目公司的工商登记手续。

2. 乙方项目公司应按本协议约定及时参加土地竞买，取得土地使用权，自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之日起，2年内完成一期项目建设。

3. 项目建设、生产、经营过程必须符合国家、江西省有关规划、消防、环保、城建等相关规定。

4. 乙方在项目正式投产前，未经甲方同意不得转让该项目（企业）及该项目（企业）名下的土地、建筑物（乙方关联项目除外）

##### （三）违约责任

1. 如甲方违反本协议相关约定条款，甲方应据实赔偿给乙方造成的相关损失。

2. 乙方如在完成项目正式投产前将该项目（企业）及该项目（企业）名下的土地转让给第三人（乙方关联项目除外），乙方必须将依据本协议享受的项目扶持优惠所得退还甲方。

3. 乙方如违反本协议约定条款，乙方应据实赔偿给甲方造成的相关损失。

##### （四）争议解决

本协议订立、解释、履行和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

因履行本协议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应将争议提交华南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

## 五、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 本协议的履行对本公司本年度的资产总额、净资产和净利润等不构成重大影响。

2. 本协议的履行对本公司的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不会因为本协议的履行而对对方形成依赖。

3. 本项目投资的实施，符合《信息产业科技发展“十一五”规划和 2020 年中长期规划纲要》和《信息产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年）》等国家政策的方向，能满足覆铜板行业和印制线路板行业持续稳定增长的市场需求。

## 六、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一）项目具体方案仍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正式审批，项目方案存在变更的可能性；

（二）项目建设用地最终能否成功交易以及能否顺利开展存在不确定性；

（三）项目实施尚需政府立项核准及报备、环评、能评、报规划、施工招标和取得施工许可证等前置审批工作，如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项目核准等实施条件因素发生变化，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变更、延期、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四）协议双方均具有履约能力，未来协议履行以及本项目投入运营后的经营业绩可能面临国家政策、法律法规、行业宏观环境、工程施工周期变化等方面的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风险；

（五）项目投资可能会对公司现金流造成压力，公司将统筹资金安排，合理确定资金来源、支付方式、支付安排等，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六）公司将根据本协议事项及项目进展情况，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要求及时履行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七、备查文件

《江西生益覆铜板项目投资协议书》

特此公告。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1月3日